

臺北市 109 學年度教育盃中等學校跆拳道錦標賽領隊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

地點：臺北市五常國中 1 樓示範教室

主席：黃一正科長

紀錄：康美櫻小姐

壹、主席致詞 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109 學年度中等學校跆拳道錦標賽報名人數，品勢 335 人，對練 296 人共 631 人次，109 年 1 月 3 日(星期日)中午 12 時至 12 時 30 分報到，下午 1 時至 2 時為領隊會議及試磅，下午 2 時至 3 時國中組過磅。下午 3 時至 4 時高中組過磅，1 月 4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品勢開賽為，1 月 5 日(星期二)國中對打比賽，1 月 6 日(星期三)高中對打組比賽。

二、品勢採初複決篩選制，決賽也是篩選制，對打採 Daedo 系統，試磅、檢錄皆須學生證，未帶學生證者須附上在學證明。

三、各參賽學校於比賽當天，請參賽教練及學生填寫實名制登記表，並繳交至臺北體育館一樓報到處。

四、各校參賽選手資料尚有疏漏者，請儘速繳交，以便競賽組作業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案一、比賽期間教練服裝穿著規定？

決議：已於籌備會修改競賽規程 16 條 9 項：指導教練須穿著整齊服裝。

案二、國男三人團體品勢組有 9 團報名，請教練決議是否直接進入決賽？

決議：經徵詢在場石牌國中、龍山國中、弘道國中、中山國中、萬芳高中

教練，皆同意直接決賽，不複賽。

案三、品勢個人組黑帶，國男國女可分至 8 組，各取 2 名進複賽，16 名進決賽，龍山教練建議各組取 3 名進複賽？

決議：為讓好選手更多機率進入複賽，初賽原取 2 名，改取 3 名進入複賽，複賽出賽序依採序號 1 對戰序號 8，決賽則採手動抽籤。

案四、品勢色帶可分 4 至 5 位選手一組，有教練建議品勢色帶屬推廣性質，採 4 人一組，得獎排名取前三，第 4 名則並列第 3，是否可行？

決議：經徵詢在場教練均無意見，同意通過。

案五、品勢團體成績教育盃之計算方式按全中運方式頒發 123 名，惟全中運各縣市只能派一隊參賽，並頒發團體成績第 1 至第 3 名；但教育盃比一校多隊參賽，例如：品勢團體組龍山報名 5 隊，再加上其他學校，共報名 9 隊，若龍山取得第 1 名、第 2 名及第 3 名，則該校包辦團體前 3 名，對其他校顯不公平。

決議：會就現有競賽規程於會後另外召集相關單位進行細部討論，並定於 109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 30 分於五常國中召開。

肆、抽籤

一、各校參賽具備外卡資格名冊對照選手所報名之量級，得牌量級跟報名量級可能不同，相關資料已張貼於會議室外，依序現場唱名並依競賽規程排列種子籤，請教練仔細核對確認，無誤後開始進行抽籤。

二、教練確認報名名單及外卡核對無誤後採電腦抽籤，隨機請現場教練操作電腦按 2 次，並請大家拍照存證，會後於五常國中網站公告抽籤序

號及賽程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10 分